



作为《京都议定书》缔约方会议的
《公约》缔约方会议

第九届会议

2013年11月11日至22日，华沙

临时议程项目 20(a)

会议结束

通过作为《京都议定书》缔约方会议的
《公约》缔约方会议第九届会议的报告

作为《京都议定书》缔约方会议的《公约》缔约方会议
第九届会议报告草稿

报告员：Marina Shvangiradze 女士(格鲁吉亚)

第一部分：议事录

目录

	段次	页次
一. 会议开幕 (议程项目 1).....	1	4
二. 组织事项 (议程项目 2).....	2-19	4
A. 通过议程.....	2-4	4
B. 选举主席团替换成员.....	5-6	6
C. 安排工作，包括附属机构的届会.....	7-15	6
D. 核可全权证书审查报告.....		8
E. 《京都议定书》多哈修正案的批准情况.....	16-19	8

三.	附属机构的报告(议程项目 3).....		8
	A. 附属科学技术咨询机构的报告		8
	B. 附属履行机构的报告		9
四.	与清洁发展机制有关的问题 (议程项目 4).....	20-24	9
	A. 关于清洁发展机制的指导意见.....	20-24	9
	B. 审查清洁发展机制的模式和程序		9
五.	与联合执行有关的问题 (议程项目 5).....	25-28	10
	A. 关于联合执行的指导意见	25-28	10
	B. 审查联合执行指南		10
六.	履约委员会的报告 (议程项目 6).....	29-32	10
七.	适应基金 (议程项目 7).....	33-37	11
	A. 适应基金董事会的报告	33-37	11
	B. 对适应基金的第二次审查		11
八.	同时也是《京都议定书》缔约方的《公约》附件 一 所列缔约方的国家信息通报 (议程项目 8).....		12
九.	根据《京都议定书》第八条完成第一承诺期 专家审评工作的日期 (议程项目 9).....		12
十.	《京都议定书》之下附件 B 缔约方的年度汇编 和核算报告 (议程项目 10).....		12
十一.	对《京都议定书》多哈修正案 G 节(第三条第 7 款之三)案文的澄清, 特别是用于确定“上一 承诺期前三年的平均年排放量”的信息 (议程项目 11).....		12
十二.	《京都议定书》之下的能力建设 (议程项目 12).....		12
十三.	与《京都议定书》第二条第 3 款有关的事项 (议程项目 13).....		12
十四.	与《京都议定书》第三条第 14 款有关的事项 (议程项目 14).....		13

十五.	附属机构转交作为《京都议定书》缔约方会议的《公约》缔约方会议的其他事项 (议程项目 15).....		13
十六	行政、财务和体制事项 (议程项目 16).....		13
	A. 2012-2013 两年期预算执行情况.....		13
	B. 2014-2015 两年期方案预算.....		13
	C. 在《京都议定书》之下所设各组成机构 任职的个人的特权和豁免.....		13
十七.	高级别会议 (议程项目 17).....	38-39	13
十八.	观察员组织的发言 (议程项目 18).....		14
十九.	其他事项 (议程项目 19).....	40-41	14
二十.	会议结束 (议程项目 20).....		14
	A. 通过作为《京都议定书》缔约方会议的 《公约》缔约方会议第九届会议的报告.....		14
	B. 会议闭幕.....		14

附件

(待补)

第二部分：作为《京都议定书》缔约方会议的《公约》缔约方会议第九届会议采取的行动

(待补)

一. 会议开幕

(议程项目 1)

1. 根据《京都议定书》第十三条第 6 款，作为《京都议定书》缔约方会议的《公约》缔约方会议(《议定书》/《公约》缔约方会议)第九届会议，于 2013 年 11 月 11 日在波兰华沙国家体育场开幕，《议定书》/《公约》缔约方会议第九届会议主席、波兰环境部长马尔钦·科罗莱克先生主持开幕。¹

二. 组织事项

(议程项目 2)

A. 通过议程

(议程项目 2(a))

2. 在 11 月 11 日第 1 次会议上²，《议定书》/《公约》缔约方会议收到了执行秘书的一份说明，其中载有临时议程和说明(FCCC/KP/CMP/2013/1)。临时议程是与《议定书》/《公约》缔约方会议第八届会议主席商定之后编写的。

3. 根据暂时适用的议事规则草案第 13 条，77 国集团和中国的一位代表要求将高级别部长级圆桌会议的模式和安排的项目列入《议定书》/《公约》缔约方会议第九届会议的议程，以重新审议《京都议定书》第二承诺期量化的限制和减少排放的承诺。三个集团的代表做了发言。未就将拟议项目列入议程达成一致意见。

4. 经《议定书》/《公约》缔约方会议第九届会议主席提议，《议定书》/《公约》缔约方会议通过了以下议程：

1. 会议开幕。
2. 组织事项：

¹ 《议定书》/《公约》缔约方会议第九届会议与《公约》缔约方会议第十九届会议同时举行。《公约》缔约方会议的议事录载于另一报告中。关于在联合国气候变化大会开幕式上讲话和致欢迎辞的情况载于《公约》缔约方会议的报告。对《公约》缔约方会议和《议定书》/《公约》缔约方会议在高级别会议期间召开的联席会议的议事录，两份报告均予载录。

² 本报告所提到的《议定书》/《公约》缔约方会议是指其全体会议。

- (a) 通过议程;
 - (b) 选举主席团替换成员;
 - (c) 安排工作, 包括附属机构的届会;
 - (d) 核可全权证书审查报告;
 - (e) 《京都议定书》多哈修正案的批准情况。
3. 附属机构的报告:
 - (a) 附属科学技术咨询机构的报告;
 - (b) 附属履行机构的报告。
 4. 与清洁发展机制有关的问题:
 - (a) 关于清洁发展机制的指导意见;
 - (b) 审查清洁发展机制的模式和程序。
 5. 与联合执行有关的问题:
 - (a) 关于联合执行的指导意见;
 - (b) 审查联合执行指南。
 6. 履约委员会的报告。
 7. 适应基金:
 - (a) 适应基金董事会的报告;
 - (b) 对适应基金的第二次审查。
 8. 同时也是《京都议定书》缔约方的《公约》附件一所列缔约方的国家信息通报。
 9. 根据《京都议定书》第八条完成第一承诺期专家审评工作的日期。
 10. 《京都议定书》之下附件 B 缔约方的年度汇编和核算报告。
 11. 对《京都议定书》多哈修正案 G 节(第三条第 7 款之三)案文的澄清, 特别是用于确定“上一承诺期前三年的平均年排放量”的信息。
 12. 《京都议定书》之下的能力建设。
 13. 与《京都议定书》第二条第 3 款有关的事项。
 14. 与《京都议定书》第三条第 14 款有关的事项。
 15. 附属机构转交作为《京都议定书》缔约方会议的《公约》缔约方会议的其他事项。
 16. 行政、财务和体制事项:

- (a) 2012-2013 两年期预算执行情况；
- (b) 2014-2015 两年期方案预算；
- (c) 在《京都议定书》之下所设各组成机构任职的个人的特权和豁免。

17. 高级别会议。

18. 观察员组织的发言。

19. 其他事项。

20. 会议结束：

- (a) 通过作为《京都议定书》缔约方会议的《公约》缔约方会议第九届会议的报告；
- (b) 会议闭幕。

B. 选举主席团替换成员

(议程项目 2(b))

5. 在第 1 次会议上，主席回顾说，根据《京都议定书》的规定，主席团的任何成员如代表《公约》某一缔约方而该方在当时并非《议定书》缔约方，应由《京都议定书》缔约方从《议定书》缔约方中再选出一个成员替换。

6. 主席提议，若有必要，待进行磋商并收到尚缺的提名后，再在本届会议的适当时候继续处理这个议程分项目。他提醒各缔约方，提名截止日期是 2013 年 11 月 21 日星期四下午 8 时。

(待补)

C. 安排工作，包括附属机构的届会

(议程项目 2(c))

7. 在第 1 次会议上，主席提请《议定书》/《公约》缔约方会议注意 FCCC/KP/CMP/2013/1 号文件所载临时议程说明。他说，附属机构将举行会议，目的是在它们的届会于 11 月 16 日结束之前拟出决定草案和结论草案，提交《议定书》/《公约》缔约方会议。

8. 经主席提议，《议定书》/《公约》缔约方会议决定将以下项目交附属机构审议并提出适当的决定草案或结论草案：

附属科学技术咨询机构

项目 11 对《京都议定书》多哈修正案 G 节(第三条第 7 款之三)案文的澄清，特别是用于确定“上一承诺期前三年的平均年排放量”的信息

项目 13 与《京都议定书》第二条第 3 款有关的事项

附属履行机构

项目 4(b) 审查清洁发展机制的模式和程序 m

项目 5(b) 审查联合执行指南

项目 7(b) 对适应基金的第二次审查

项目 8 同时也是《京都议定书》缔约方的《公约》附件一所列缔约方的国家信息通报

项目 9 根据《京都议定书》第八条完成第一承诺期专家审评工作的日期

项目 10 《京都议定书》之下附件 B 缔约方的年度汇编和核算报告

项目 12 《京都议定书》之下的能力建设

项目 14 与《京都议定书》第三条第 14 款有关的事项

项目 16(a) 2012-2013 两年期预算执行情况

项目 16(b) 2014-2015 两年期方案预算

项目 16(c) 在《京都议定书》之下所设各组成机构任职的个人的特权和豁免

9. 提醒各位代表注意，附属科学技术咨询机构和附属履行机构(履行机构)将审议议程项目 13 和 14 的不同方面。

10. 主席鼓励各附属机构主席采取有创意的措施，确保有效的时间管理，并敦促尽一切努力，最大限度地可将可用的会议时间用于讨论《议定书》/《公约》缔约方会议之下的实质性项目。

11. 关于议程项目 17，“高级别会议”，主席向各位代表通报说，有关安排将遵照缔约方会议开幕全体会议所述的方针。³ 主席还向各位代表通报说，两次高级别政治对话将在届会第二周举行，他鼓励所有部长和代表团团长出席并为对话做出积极贡献。

12. 主席回顾了履行机构关于观察员参加非正式会议的建议，并提议至少酌情安排非正式磋商的第一场会议和最后一场会议对观察员组织开放。⁴

13. 《议定书》/《公约》缔约方会议同意以主席的提议为基础开展工作。

14. 以下国家的代表做了一般性发言：斐济(代表 77 国集团和中国)、立陶宛(代表欧洲联盟及其成员国)、澳大利亚(代表伞状组织)、列支敦士登(代表环境完整性小组)、瑙鲁(代表小岛屿国家联盟)、尼泊尔(代表最不发达国家)、斯威士兰(代

³ FCCC/CP/2013/L.1, 第 18 段。

⁴ FCCC/SBI/2011/7, 第 167 段。

表非洲国家)、中国(代表巴西、中国、印度和南非)、尼加拉瓜(代表观点相似的发展中国家)、沙特阿拉伯(代表阿拉伯集团)、厄瓜多尔(代表我们的美洲人民玻利瓦尔联盟—人民贸易条约)、哥伦比亚(代表独立拉丁美洲和加勒比联盟)。一个缔约方的代表做了发言。

15. 3个非政府组织类组(环境、土著人民和青年)的代表发了言。

D. 核可全权证书审查报告

(议程项目 2(d))

(待补)

E. 《京都议定书》多哈修正案的批准情况

(议程项目 2(e))

16. 在 11 月 13 日第 2 次会议上,《议定书》/《公约》缔约方会议审议了执行秘书介绍的保存人收到的有关多哈修正案接受书的情况报告。

17. 执行秘书回顾说,2012 年 12 月 8 日,《议定书》/《公约》缔约方会议第八届会议根据《京都议定书》第二十条和第二十一条,通过了《京都议定书》多哈修正案。⁵她概括说,根据《京都议定书》目前的缔约方数目(192),多哈修正案生效需要 144 份接受书。她说,截至 2013 年 11 月 12 日,保存人已收到三个缔约方的多哈修正案接受书。她还说,其他一些缔约方已开始了批准程序。她鼓励所有参加《京都议定书》第二承诺期的缔约方尽快批准多哈修正案。

18. 主席请各缔约方加快交存其有关多哈修正案的接受书。

19. 3个缔约方的代表做了发言,包括 1人以欧洲联盟的名义发言。

三. 附属机构的报告

(议程项目 3)

A. 附属科学技术咨询机构的报告

(议程项目 3(a))

(待补)

⁵ 第 1/CMP.8 号决定。

B. 附属履行机构的报告

(议程项目 3(b))

(待补)

四. 与清洁发展机制有关的问题

(议程项目 4)

A. 关于清洁发展机制的指导意见

(议程项目 4(a))

20. 在第 2 次会议上, 主席请各位代表参阅 FCCC/KP/CMP/2013/5 号文件(第一和第二部分), 其中载有清洁发展机制执行理事会的年度报告和建议。年度报告涵盖 2012 年 9 月 14 日至 2013 年 10 月 4 日这一时期清洁发展机制执行理事会的活动

21. 应主席邀请, 清洁发展机制执行理事会主席 Peer Stiansen 先生(挪威)向《议定书》/《公约》缔约方会议报告了执行理事会工作的进展情况。他提请《议定书》/《公约》缔约方会议注意理事会的各项建议。主席感谢理事会所有成员的辛勤工作, 并对过去一年取得的成就表示肯定。

22. 8 个缔约方的代表作了发言, 其中 1 人以非洲国家的名义发言, 1 人以一个区域集团的名义发言。联合国系统一个相关组织和环境非政府组织的 1 名代表也做了发言。

23. 主席指出, 为确认执行理事会的工作并向其提供进一步的指导, 《议定书》/《公约》缔约方会议第九届会议需在本议程项目下通过一项决定。经他提议, 《议定书》/《公约》缔约方会议决定就这一事项设立一个联络小组, 由 Giza Gaspar Martins 先生(安哥拉)和 Marko Berglund 先生(芬兰)联合主持。

24. 主席提醒各缔约方, 《议定书》/《公约》缔约方会议需在本届会议上选出清洁发展机制执行理事会的若干名成员和候补成员。

(待补)

B. 审查清洁发展机制的模式和程序

(议程项目 4(b))

(待补)

五. 与联合执行有关的问题

(议程项目 5)

A. 关于联合执行的指导意见

(议程项目 5(a))

25. 在第 2 次会议上, 主席请各位代表参阅 FCCC/KP/CMP/2013/4 和 Corr.1 号文件, 其中载有联合执行监督委员会(监委会)的年度报告, 涵盖 2012 年 9 月 28 日至 2013 年 9 月 24 日这一时期的活动。

26. 应主席邀请, 监委会主席 Derrick Oderson 先生(巴巴多斯), 向《议定书》/《公约》缔约方会议口头报告了监委会工作的进展情况。他着重谈到有待《议定书》/《公约》缔约方会议审议的监委会的建议。主席感谢监委会所有成员和候补成员过去一年的辛勤工作。

27. 主席指出, 为确认监委会已经完成的工作并向其提供进一步的指导, 《议定书》/《公约》缔约方会议第九届会议需在本议程项目下通过一项决定。经他提议, 《议定书》/《公约》缔约方会议决定就这一事项设立一个联络小组, 由 Yaw Osafo 先生(加纳)和 Dimitar Nikov 先生(法国)联合主持。

28. 主席提醒各缔约方, 《议定书》/《公约》缔约方会议需在本届会议上选出监委会的若干名成员和候补成员。

(待补)

B. 审查联合执行指南

(议程项目 5(b))

(待补)

六. 履约委员会的报告

(议程项目 6)

29. 在第 2 次会议上, 主席请各位代表参阅 FCCC/KP/CMP/2013/3 号文件, 其中载有履约委员会提交《议定书》/《公约》缔约方会议的第八次年度报告, 并提供了关于履约委员会 2012 年 10 月 26 日至 2013 年 9 月 18 日这一时期活动的资料。

30. 应主席邀请, 履约委员会全体会议联合主席 Khalid Abuleif 先生(沙特阿拉伯)概括介绍了提交《议定书》/《公约》缔约方会议的年度报告。他说, 委员会成员将会有重大变化, 并忆及在提名中促进性别平衡的目标。主席感谢委员会所有成员和候补成员过去一年的辛勤工作, 然后请缔约方发言。没有缔约方发言。

31. 主席指出,《议定书》/《公约》缔约方会议第九届会议需在本议程项目下通过一项决定。经他提议,《议定书》/《公约》缔约方会议同意由 Ilhomjon Rajabov 先生(塔吉克斯坦)和 Ida Kärnström 女士(瑞典)就这一事项举行非正式磋商。

32. 主席提醒各缔约方,《议定书》/《公约》缔约方会议需在本届会议上选出履约委员会的若干名成员和候补成员。

(待补)

七. 适应基金

(议程项目 7)

A. 适应基金董事会的报告

(议程项目 7(a))

33. 在第 2 次会议上,主席请各位代表参阅 FCCC/KP/CMP/2013/2 号文件,其中载有适应基金董事会的年度报告,涵盖 2012 年 11 月 30 日至 2013 年 7 月 31 日这一时期。

34. 应主席邀请,适应基金董事会主席 Hans Olav Ibrekk 先生(挪威)向《议定书》/《公约》缔约方会议作了口头报告。适应基金董事会主席着重谈到上一个报告期间取得的成就。主席感谢适应基金董事会所有成员和候补成员过去一年的辛勤工作。

35. 6 个缔约方的代表做了发言,其中 1 人以 77 国集团和中国的名义发言。环境和青年非政府组织的代表也做了发言。

36. 主席说,《议定书》/《公约》缔约方会议第九届会议需在本议程项目下通过一项决定。经他提议,《议定书》/《公约》缔约方会议决定就这一事项设立一个联络小组,由 Suzanty Sitorus 女士(印度尼西亚)和 Ana Fornells de Frutos 女士(西班牙)联合主持。

37. 主席提醒各缔约方,《议定书》/《公约》缔约方会议需在本届会议上选举适应基金董事会的成员和候补成员。

(待补)

B. 对适应基金的第二次审查

(议程项目 7(b))

(待补)

八. 同时也是《京都议定书》缔约方的《公约》附件一所列缔约方的国家信息通报

(议程项目 8)

(待补)

九. 根据《京都议定书》第八条完成第一承诺期专家审评工作的日期

(议程项目 9)

(待补)

十. 《京都议定书》之下附件 B 缔约方的年度汇编和核算报告

(议程项目 10)

(待补)

十一. 对《京都议定书》多哈修正案 G 节(第三条第 7 款之三)案文的澄清, 特别是用于确定“上一承诺期前三年的平均年排放量”的信息

(议程项目 11)

(待补)

十二. 《京都议定书》之下的能力建设

(议程项目 12)

(待补)

十三. 与《京都议定书》第二条第 3 款有关的事项

(议程项目 13)

(待补)

十四. 与《京都议定书》第三条第 14 款有关的事项

(议程项目 14)

(待补)

十五. 附属机构转交作为《京都议定书》缔约方会议的《公约》缔约方会议的其他事项

(议程项目 15)

(待补)

十六. 行政、财务和体制事项

(议程项目 16)

A. 2012-2013 两年期预算执行情况

(议程项目 16(a))

(待补)

B. 2014-2015 两年期方案预算

(议程项目 16(b))

(待补)

C. 在《京都议定书》之下所设各组成机构任职的个人的特权和豁免

(议程项目 16(c))

(待补)

十七. 高级别会议

(议程项目 17)

38. 波兰总理唐纳德·图斯克先生、联合国秘书长潘基文先生、联合国大会主席约翰·阿什先生、《公约》缔约方会议第十九届会议和《议定书》/《公约》缔约方会议第九届会议主席马尔钦·科罗莱克先生、《气候公约》执行秘书卡里斯蒂娜·菲格雷斯女士和坦桑尼亚共和国总统贾卡亚·姆里绍·基奎特先生出席了 11 月 19 日举行的欢迎仪式。

39. 《公约》缔约方会议和《议定书》/《公约》缔约方会议联合高级别会议于 11 月 19 日在《公约》缔约方会议和《议定书》/《公约》缔约方会议第 3 次会议上由《公约》缔约方会议第十九届会议和《议定书》/《公约》缔约方会议第九届会议主席宣布开始。

(待补)

十八. 观察员组织的发言

(议程项目 18)

(待补)

十九. 其他事项

(议程项目 19)

40. 在第 2 次会议上, 主席着手处理这个议程项目。2 个缔约方的代表做了发言, 其中 1 人以及 77 国集团和中国的名义发言。

41. 经主席提议, 《议定书》/《公约》缔约方会议商定由主席就 2014 年 6 月高级别部长级圆桌会议的安排举行一次非正式简要介绍会, 高级别部长级圆桌会议被授权⁶ 审议作出了《京都议定书》附件 B 所列承诺、同时也是《京都议定书》缔约方的《公约》缔约方的资料。

二十. 会议结束

(议程项目 20)

A. 通过作为《京都议定书》缔约方会议的《公约》缔约方会议第九届会议的报告

(议程项目 20(a))

(待补)

B. 会议闭幕

(议程项目 20(b))

(待补)

⁶ 第 1/CMP.8 号决定, 第 9-10 段。

附件

(待补)
